**附件三 检验全过程质量指标计算公式**

**一、国家卫生计生委发布15项临床检验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（2015版）：**

6. 检验前周转时间中位数=X(n+1)/2，n为奇数

检验前周转时间中位数=(Xn/2+Xn/2+1)/2，n为偶数

注：n为检验标本数，X为检验前周转时间（实际监测工作中以第90百分位数为主）

实际监测中采用的公式为：=×100%

实际监测中采用的公式为：

×100%

1. 实验室内周转时间中位数=X(n+1)/2，n为奇数

实验室内周转时间中位数=(Xn/2+Xn/2+1)/2，n为偶数

注：n为检验标本数，X为实验室内周转时间（实际监测工作中以第90百分位数为主）

**二、2017年新增指标：**

1.

2.

3. 分析设备故障数：每年分析设备故障导致检验报告延迟的次数

**三、2018年新增指标：**

2. 不良事件发生次数： 实验室内发生的危害实验室人员健康和安全的不良事件次数（直接从报表上读取）
3. 实验室人员培训次数： 每年组织实验室人员培训次数（直接从报表上读取）
4. 实验室信息系统（LIS）故障数：每年实验室信息系统（LIS）发生故障的次数（直接从报表上读取）

**四、2019年新增指标：**

**《关于加强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的意见》中的第13项指标计算公式**

**国家级室间质评项目参加率**=×100%

**国家级室间质评项目不合格率**

= ×100%

**五、2020年新增指标：**

**《关于加强二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》中的第12项指标计算公式**

**省级室间质评项目参加率**=×100%

**省级室间质评项目不合格率**

= ×100%